

清江浦区声环境质量监测服务采购项目询价公告
(招标编号: ZZGJZC-询价-20250918)

项目所在地: 江苏省淮安市清浦区

一、招标条件

本清江浦区声环境质量监测服务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淮安市清江浦生态环境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详见询价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清江浦区声环境质量监测服务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清江浦区声环境质量监测服务采购项目:

详见询价公告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09-22 09:00到2025-09-25 17:00

获取方式: 详见询价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09-26 14:30

递交方式: 纸质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09-26 14:30

开标地点: 健康东路35号中鑫上城E319室

七、其他

受淮安市清江浦生态环境局 的委托, 正中国国际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对该单位清江浦区声环境质量监测服务采购项目进行询价采购, 现邀请合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报价。

项目概况

清江浦区声环境质量监测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线上获取采购文件, 并于2025年9月26日14时30分前提交报价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ZZGJZC-询价-20250918

项目名称：清江浦区声环境质量监测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询价

预算金额：2.8万元整

采购需求：清江浦区声环境质量监测服务采购项目，具体要求详见采购需求。

服务时间：签订合同后，2025年底前。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供应商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提供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2）供应商具备省级及以上计量认证资格证书（提供复印件装订在报价文件中，原件带至现场核查，必须提供）

（3）递交报价文件时，授权委托人提供身份证件和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提供身份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装订在报价文件中，原件带至现场备查）；

（4）企业完全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提供承诺书原件加盖单位公章，格式按照附件三要求）；

（5）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原件加盖单位公章，格式按照附件三要求）；

（6）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原件加盖单位公章）；

（7）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供应商参加报价。（未联合体参加报价即可）。

注：上述资格审查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装订入报价文件中。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9月22日上午9点00分—2025年9月25日下午17点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健康东路35号中鑫上城E319室（正中国国际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方式：本项目不支持现场报名，投标人将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投标人参与投标确认函》、文件材料费用缴纳等相关证明的扫描件，发送至招标代理邮箱526003004@qq.com（请注明***单位获取***项目招标文件）。接收人核对无误后将通过电子邮箱发送招标文件。未按此要求报名的，视为不具备投标资格。

3、文件材料费用缴纳方式：支付宝15366601314（须备注项目名称及单位名称）

4、资料费：300元/份，售后不退，未按上述要求登记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注：如果供应商未填写供应商参与投标确认函和现场报名，在询价文件发布期间如询价文件有更正或修改而采购人或采购代理公司因没有收到确认函以及所留联系方式无法通知到

供应商的，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9月26日14时30分

地点：淮安市清江浦区健康东路35号中鑫上城E319室。

五、开启

时间：2025年9月26日14时30分

地点：淮安市清江浦区健康东路35号中鑫上城E319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 淮安市清江浦生态环境局

地 址： 淮安市清江浦区漕运西路100号

联系方式： 0517-8360110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正中国际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健康东路35号中鑫上城E319室

联系方式： 解文虹 1536660131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曹先生

电 话： 0517-83601105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淮安市清江浦生态环境局

地 址： 淮安市清江浦区漕运西路100号

联 系 人： 曹先生

电 话： 0517-83601105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球 机 构： 正中国际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健康东路35号中鑫上城E319室

联 系 人： 解文虹

电 话： 15366601314

电 子 邮 件： 526003004@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解文虹（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投标人参与确认函

淮安市清江浦生态环境局：

正中国际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将参与_____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_____) 的投标, 已收到了贵单位的确认函, 特发函确认。

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法定代表人(签字):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 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系 _____ (供应商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_____ (须附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_____ (盖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

日 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供应商）：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受委托人：_____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委托人电话：_____

现委托上述受委托人在（采购项目名称）_____采购活动中，作为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人。

委托权限：递交确认函、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洽各项投标事宜，编制、签署、递交、澄清、说明、补正响应文件，参加开标，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等特别授权。受委托人联独立行使的委托权限，其法律后果由委托人承担。

授权委托人无转委托权。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其他任何代表委托人行使的投标事宜，以及超出本授权范围的其他事宜。

委托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委托期限应不少于投标有效期）

_____（须附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营业执照复印件